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以电话、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3 年 6 月 9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地点为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新华路 6 号金鹰重工会议室。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规、党内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张伟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次日（2023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张伟同志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规、党内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选举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选举张伟同志、肖绪明同志和赵章焰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张伟同志担任主任委员；

（2）选举汤湘希同志、宋鸿娟同志和赵章焰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汤湘希同志担任主任委员；

（3）选举赵章焰同志、张伟同志和骆纲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赵章焰同志担任主任委员；

（4）选举骆纲同志、赵章焰同志和宋鸿娟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骆纲同志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次日（2023年6月16日）起生效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规、党内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如下：

（1）聘任肖绪明同志为公司总经理；

（2）聘任李纪贞同志、陈斌同志、段勤涛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3）聘任雷震同志为公司总会计师、宋纪名同志为公司总经济师、陈兴风同志为公司总工程师、彭少川同志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4）聘任崔军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5）聘任张莉莉同志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次日（2023年6月16日）起生效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肖绪明同志简历

肖绪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肖绪明同志于199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见习生、总装车间技术组长、大修车间主任、工程机械研究所工艺研究室主任、总装车间工艺组组长、工程机械研究所结构机构室、产品管理室主任、工程机械研究所副所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22年7月至今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目前，肖绪明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肖绪明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雷震同志简历

雷震，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会计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雷震同志于1989年7月至1990年9月任郑州铁路局武汉分局武昌车辆段见习生、技术员，于1990年9月至2001年10月历任郑州铁路局武汉分局武昌南机务段多经办技术员、多经办检测组检测工、财务科出纳员、会计员、助理会计师，于2001年10月至2005年3月历任郑州铁路局武汉分局审计分处审计中心助理会计师、会计师，于2005年3月至2013年1月历任武汉铁路局审计处、审计室副主任、主任、财务处会计监察科科长，于2013年月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

截止目前，雷震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雷震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李纪贞同志简历

李纪贞，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纪贞同志于1997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实习生、劳人科助理工程师、经营科售后服务负责人、准备车间主任、生产制造部部长、质量监管部部长、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李纪贞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纪贞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陈斌同志简历

陈斌，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斌同志于199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实习生、设计科助理工程师、工程机械研究所总体设计兼动力研究室主任、工程机械研究所标准化室主任、工程机械研究所副所长、工程机械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陈斌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斌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

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宋纪名同志简历

宋纪名，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2月出生，中南大学网络教育大学专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宋纪名于1993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见习生、总装车间内燃钳工、沈阳办事处业务员、内燃班内燃钳工、总装车间实验班工长、经营科用户服务中心主任、用户服务中心业务员、市场部技术员、用户服务中心主任、六里坪大修基地（后更名为大修事业部）主任、市场部部长兼党支部书记、总经济师。

截止目前，宋纪名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宋纪名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段勤涛同志简历

段勤涛，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段勤涛同志于1993年8月至2021年12月期间，历任襄樊轨道车辆工厂见习生、厂办微机操作员、代理团委书记、厂办公室干事，襄樊金鹰轨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业务主管、金鹰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公室主任；2022年1月至今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截止目前，段勤涛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段勤涛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

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陈兴风同志简历

陈兴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4月出生，西南交通大学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陈兴风同志于2001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见习生、研究所助理工程师、研究所产品研究室主任、大型养路机械国产化项目办公司业务主管、研究所养路机械研究二室主任、质量监管部大机事业部质量监管分部分部长、大机事业部副经理兼质量监管分部分部长、研究所工艺研究室主任、集装箱事业部代理经理、集装箱事业部经理、质量监管部部长、研究所所长、副书记、研究院院长兼副书记兼武汉研发中心主任、总工程师。

截止目前，陈兴风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兴风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八、彭少川同志简历

彭少川，男，1967年出生，工商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彭少川同志于1988年7月至2021年7月期间，历任襄樊轨道车辆工厂金工车间技术员、设计科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劳人科科长、劳人科科长兼企业管理科科长，襄樊金鹰轨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企业策划部部长兼人力资源部部长、金鹰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1年8月至今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截止目前，彭少川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彭少川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九、崔军同志简历

崔军，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5月出生，全日制中专、在职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战略规划部部长。崔军同志于1992年至今历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见习生、王集储运公司会计、多经科多经会计、多经科结算中心业务员、结算中心主任、轨道车辆车间副主任、轨道车辆事业部副经理兼综合办公室主任、财务部成本监察室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2020年6月至今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崔军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崔军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张莉莉同志简历

张莉莉，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证券事务代表。张莉莉同志于2010年至今历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大机事业部见习生、项目办公室助理经济师、企业策划部体系专管员、人力资源部体系专管员、质量监管部体系专管员、战略规划部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张莉莉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莉莉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